

##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2021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

2021年，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如下：

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并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——租赁》（财会[2018]35号）（以下简称“新租赁准则”），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

根据新租赁准则及其衔接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公司2021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对公司2021年度内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无异议。

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

